

107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暨公有房舍委託案
第 2 次工作聯繫會報

議程

壹、主席致詞

貳、專題講座-勞資會議的籌組與召開(講授人:前台北市勞動局副局長 張基煜)

參、業務報告

107 年第 2 次工作聯繫會報業務報告事項：

- 一、本處 107 年度勞動自主檢查表業已修訂完成，並於 107 年 5 月 1 日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給所有受補助及委託單位，今年度除新增身障就業社會企業版本與配合勞基法修訂修改條文外，亦增加勞資會議實施辦法之條文檢核與增列工作規則函報主管機關核備時間，請各單位今年度務必針對新勞基法修訂工作規則並函報勞動主管機關備查。
- 二、有關核撥 107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第二期補助款一案，說明如下：
 - (一) 依臺北市補助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實施辦法第 18 條及第 32 條規定辦理。
 - (二) 本處業於 6 月中旬完成上半年專業督導作業，凡依計畫執行及符合督導核定結果之單位，本處預定於 6 月底或 7 月初發函撥付第二期補助款，請收到公文之單位於期限內(文到 30 日)將領據函送本處辦理請款，逾期未請領者，若無特殊情事並經本處核准，核准補助失效。

(三) 上述撥款不含「未依限完成改善事項」、「經督導結果暫緩撥付」等單位，待改善完畢並經本處核定後，始得撥付。

三、 職場健康管理業務：

(一) 針對庇護工場或社會企業身障員工提早老化或退化有無因應措施，公開徵求意見一案：計 48 家回復（43 家庇護工場、5 家社會企業），針對身障員工提早老化或退化有因應措施之單位計有 36 家（31 家庇護工場、5 家社會企業）。經歸類各單位身障員工提早老化或退化因應措施有：成立處理流程、成立評估機制、體適能活動、健檢或專業評估、現有職重輔導策略（轉銜、職務再設計、職務調整、資源連結）、教育宣導、政策倡議、安養信託等，因各單位辦理條件、規模不一，及多數因應措施為現有職重輔導策略及依法辦理退休，少有預防老化/退化或優離退場之概念及具體措施，後續擬與各單位討論如何加強老化/退化因應措施。

(二) 參訪各區運動中心資源：連結本府體育局資源、跨局處合作，預計 6 月底前進行 7 個行政區運動中心參訪活動，參訪單位計有愛肯樂活庇護工場、北醫樂活屋、心朋友的店、光仁國興店、忠孝店、古亭店、大直店、馬偕喜樂工作坊等多家單位參與。

(三) 物理治療資源：107 年 4 月 18 日假市政府 1 樓中庭辦理「107 年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職場健康管理起跑活動」，計 28 家單位約 130 名身障員工及工作人員參加，感謝大家共同參與，使活動圓滿進行。另於 107 年 4 月 19 日至 107 年 6 月 22 日止，計有 23 位物理治療師，至各庇護工

場及社會企業辦理老化/退化體適能評估及訓練，讓身障者可維持一定之體、肌耐力、心肺功能及反應能力，請各單位定期自主訓練，預計下半年(10月~11月)再由物理治療師進行後測評估。

(四) 「募油」計劃：聘請謝宜芳等2位營養師於107年5月4日上午進行庇護工場營養餐點製作直播活動，並號召各單位「揪團減油」。「小額募油計畫」總計個人-我要健康組報名人數45人及窈窕淑女君子組57人、團體-好友享瘦組：9組34人、募油特攻隊：8組53人。後續將安排各營養師至各單位針對有需求之單位或身障者進行飲食指導。

四、本處於6月13日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觀摩」，參訪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附設庇護工場、老懂展翅庇護工場、宜蘭縣康復之友協會附設社區復健中心，共有33人報名參加。

肆、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108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職前準備與就業

適應」類型暨補助原則增修建議，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107年3月27日第1次工作聯繫會報會議決議辦理。

二、有關「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類型，經統計執行單位105、106年

度各階段服務人數執行結果，皆符合本類型各階段服務人數，未有需依比例繳回人事費之情形。

三、考量職前準備方案促進就業之精神，亦規劃職前準備方案上半年

受益人員轉介就業，可於2個月內補齊，該期間未達之人不列入按比例繳回人事費之計算，及由本案專業人員推介就業，推介就業成功1人可計為3人等彈性空間。

四、依107年3月27日第1次工作聯繫會報會議之決議，請目前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執行單位說明貴單位3個月內服務人數之收案情形或執行建議。

五、另，各單位如針對108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其他類型補助原則有其他增修建議，亦可提供本處參考。

決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